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一标段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新安政采公开-2023-40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新安政采招标(2023)0133 号

甲方：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

乙方：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6 月 25 日

(甲方)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委托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大写：叁佰壹拾捌万玖仟玖佰捌拾元整。

小写：¥3189980.00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3 年，保修期 3 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签订合同后，货到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10 日历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100 %，(即，大写：叁佰壹拾捌万玖仟玖佰捌拾元整，小写：¥3189980.00 元)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1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2 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刘毅； 联系电话：15238660758。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36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1（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2（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24（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

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②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甲 方：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

名称：（盖章）

地址：洛阳市新安县涧河

大道 226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669410240000000016

银行帐号：中原银行新安支行

乙 方：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盖章）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渠东路呈祥花园

号楼南 2 单元 502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郑州分行

银行帐号：4101 9901 0390 1257 01

时 间：2023 年 6 月 25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50 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数量
1	新能源汽车电工电子综合实训平台 (36 件套)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D-02010	2 套
2	新能源汽车底盘及整车安装组合套装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ZQ001	2 套
3	汽车电池、电机基础实训组合套装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ZQ002	2 套
4	新能源汽车 BMS\VCU 控制基础实训套 装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ZQ010	2 套
5	新能源汽车核心系统装配调试测试基 础实训套装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ZQ011	2 套
6	电动车主要零部件结构以及性能演示 实训箱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XXH-006	2 套
7	IGBT 单管特性检验实训箱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XXH-046	2 台
8	新能源升、降压电路搭接实训箱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D-20010	2 台
9	新能源整流、逆变电路搭接实训箱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D-20020	2 台
10	新能源驱动电机调速电路搭接实训箱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D-20030	2 台
11	新能源电工电子三件套实验箱教学资 源包软件 V1.0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B-X05120-R1	1 套

12	交直流充电桩测试负载装置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S2022-ZZ6-02	2 套
13	手持示波器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S2019-20	2 台
14	万用接线盒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S2019-16	2 套
15	万用表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S2019-19	2 台
16	绝缘测试仪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S2019-18+	2 套
17	高压测电笔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S2019-28	2 套
18	故障诊断仪	风向标、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FXB-DSQB202101	1 台
19	轮胎动平衡机	科星、科星汽车设备（珠海）有限公司	301G	1 台
20	轮胎拆装机	科星、科星汽车设备（珠海）有限公司	233GB+NAAR	1 台
21	汽车专用解码器	景云、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X-431PADVII	1 台
22	气鼓、电鼓、灯鼓三合一	丰悦、郑州市丰悦宝联科技有限公司	VK-03	1 套
23	废气抽排系统	中环、山东中环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定制	150 米
24	94 件发动机专用工具组套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TZ131P	1 套
25	机油和自动变速箱压力表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QCX01	1 个
26	全车系管路拆卸工具套件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PK-KG5	1 套
27	7 件套传感器套筒组件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DL-209-07	1 套
28	气门结构拆装组（大赛版）	杰特熙、杰特熙（上海）工具设备有限公司	5999	1 套
29	断路/短路检测仪	多一、深圳市多一电子有限公司	DY-25	1 台

30	汽车异响探测仪	车久鸿、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CH-06	1 台
31	量缸表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324F	2 个
32	数字式万用表	多一、深圳市多一电子有限公司	DY2201	2 个
33	密度计	易仕特、台州易仕特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ST-300A	1 台
34	发动机真空表	妙威、广州妙威五金设备有限公司	TU-1	2 个
35	指针式万用表	天宇、南京天宇电子有限公司	MF-47L	2 个
36	蓄电池分析仪	多一、深圳市多一电子有限公司	DY2015B	2 个
37	接线盒	车久鸿、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CH-90	2 套
38	大众职教专用工具组套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A1017-A	1 套
39	电动手钻	东成、江苏东成电动工具有限公司	DCOB03-18	2 台
40	汽车内窥镜	中世夯力、上海中世夯力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JM-0504	2 套
41	精保检测工具组套	车久鸿、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CH-50	2 套
42	打气表	车久鸿、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FSD-203	10 个
43	氮气充气机	鸣科、郑州鸣科汽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MK-2088	2 台
44	轮胎深度尺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PK-SX	5 个
45	万用表	多一、深圳市多一电子有限公司	DY2201	5 台
46	变速箱托架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A06	1 台
47	发动机吊架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B2T	1 台
48	刹车油更换机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YZ-668	1 台
49	修车躺板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40 寸	4 个
50	启动充电机	欧林、淄博欧林电器有限公司	3500A	1 台
51	废油吸集器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6227	1 个
52	燃油系统清洗机	格林斯、中山市格林斯汽车设备制造中心	GF-1000	1 个

53	冷却系统免拆清洗机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YZ-800	1 台
54	润滑油系统免拆清洗机	格林斯、中山市格林斯汽车设备制造中心	DL-700	1 台
55	自动变速箱系统免拆清洗机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YZ-908A	1 台
56	制动系统免拆清洗机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YZ-668	1 台
57	超薄小剪平板举升机（含施工）	鸿亿、广州鸿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DCL3500	3 台
58	零件车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YZ6663	8 台
59	洗车机	铠驰、江苏铠驰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KC1180	1 台
60	吸尘器	洁霸、台州市洁霸清洁用品有限公司	30L	1 个
61	泡沫机	蓝箭、台州市蓝箭清洁用品有限公司	70L	1 台
62	蒸汽机	蓝箭、台州市蓝箭清洁用品有限公司	2000W	1 台
63	甩干机	蓝箭、台州市蓝箭清洁用品有限公司	不锈钢	1 台
64	封釉机	路贝斯、浙江路贝斯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150W	1 台
65	打蜡机	路贝斯、浙江路贝斯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900W	1 台
66	玻璃拆装器及双吸盘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9PC	1 套
67	养护专用工具组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171 件	1 套
68	太阳膜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30 米*1.52 米	10 套
69	打腊套装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39526	3 套
70	抛光套装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5973	3 套
71	镀膜套装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T801	3 套
72	封釉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T214	2 套
73	烤枪（可调式）	路贝斯、浙江路贝斯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6318C	10 台
74	贴膜工具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7PC	5 套
75	汽车美容装饰实训室配套设备	景云、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1 套

76	烤漆房	金日富、山东金日富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定制	1 台
77	调漆机	美施联科、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	美施联科	1 台
78	调漆工作台	美施联科、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	美施联科	1 套
79	红外线烤灯	美施联科、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	大黄蜂	1 台
80	无尘干磨系统	美施联科、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	大黄蜂	1 台
81	面漆喷枪	美施联科、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	SATA	1 台
82	免洗枪壶	美施联科、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	SATA	20 个
83	底漆喷枪	美施联科、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	SATA	1 个
84	普通上壶喷枪	艾沃斯、台州艾沃斯五金设备有限公司	艾沃斯	5 个
85	电子称	贝衡、江苏本衡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贝衡	1 台
86	喷涂件挂架（保险杠挂架）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英之锐	2 套
87	喷涂件挂架（叶子板挂架）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英之锐	2 套
88	喷涂件挂架（门板挂架）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英之锐	2 套
89	多角度板喷架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英之锐	2 套
90	喷胶枪	艾沃斯、台州艾沃斯五金设备有限公司	艾沃斯	4 台
91	多功能遮阳纸专用架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英之锐	2 台
92	吹尘枪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派克	10 个
93	原子灰调合板	庞贝捷、庞贝捷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PPG	5 套
94	开罐器	庞贝捷、庞贝捷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PPG	2 台
95	搅拌棒	庞贝捷、庞贝捷涂料(上海)有限公司	PPG	5 套
96	点型快速焊拉枪	欧林、淄博欧林电器有限公司	欧林	1 个
97	钣金牵引器	欧林、淄博欧林电器有限公司	欧林	1 台

98	气动粘胶清除机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锐力马	1 台
99	除锈机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共工	1 台
100	磨光机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圣耐尔	1 台
101	气动钻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仕邦	1 台
102	气动砂带机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仕邦	1 台
103	气动小型除漆、除锈机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仕邦	1 台
104	气动焊点削钻机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仕邦	1 台
105	钣金用打板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派克	1 套
106	焊接台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英之锐	1 套
107	杯轮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合金	40 个
108	砂纸碟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大黄蜂	100 张
109	活性炭口罩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3M	5 个
110	防护眼镜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3M	10 个
111	钣金专用工作服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汉防	10 套
112	焊接专用手套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汉防	10 套
113	焊接专用防护眼镜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汉防	2 个
114	防漆雾眼镜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汉防	2 个
115	焊接专用面罩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汉防	2 个
116	吸盘组件	绿林、山东绿林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绿林	2 套
117	盘式砂轮机	科麦斯、武汉科麦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科麦斯	2 台
118	收集桶	新世纪、江西新世纪塑业有限公司	新世纪	1 个
119	粘度计	仪昕、上海仪昕仪器有限公司	仪昕	1 台
120	喷胶枪	艾沃斯、台州艾沃斯五金设备有限公司	艾沃斯	1 个

121	防毒面具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3M	10 套
122	内饰拆卸套装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派克	2 套
123	吹尘枪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派克	2 台
124	钢片刮灰刀	沪工、上海沪工集团有限公司	沪工	10 个
125	刮灰刀套装	沪工、上海沪工集团有限公司	沪工	10 套
126	原子灰拌灰板	沪工、上海沪工集团有限公司	大友	10 个
127	抗稀料清洁手套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ANSELL	20 套
128	零配件仓储架	景云、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4 台
129	电子式检漏仪	博世、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TIFXP-1A	1 台
130	空调压力表组	博世、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罗宾耐尔 45111	1 台
131	风速计	博世、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SPXTIF3220	1 台
132	干湿计	博世、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SPXTIF3110	1 台
133	温度计	博世、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SPXTIF3310	1 台
134	皮带张紧表	博世、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OTC6673	1 台
135	万用表	博世、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540H	1 台
136	空调系统清洗机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LG-280	1 台
137	直 尺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300mm	2 个
138	318 件通用工具组套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323	2 套
139	手电筒	英之锐、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LED	2 个
140	车身防护三件套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1621	200 套
141	防护目镜	汉防、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	37-176	4 个
142	防护手套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派克	4 个
143	车轮挡块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04220	20 个

144	可调式扭矩扳手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02121	1 把
145	可调式扭矩扳手 (20-100Nm)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00525	1 把
146	可调式扭矩扳手 (5-25Nm)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05251	1 把
147	可调式扭矩扳手 (5-25Nm)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0525	1 把
148	制冷剂	车仆、深圳车仆汽车用品发展有限公司	134A	1 桶
149	冷冻油	车仆、深圳车仆汽车用品发展有限公司	70ML	1 瓶
150	7 抽厘带轮工具车	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8707	5 台
151	汽车维修工具组套 121 件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TZ131P	5 套
152	十字架汽车轮胎维修拆卸换胎板子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派克	5 个
153	六角万向汽车火花塞套筒套筒扳手	派克、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派克	5 把
154	可调式预置扭力扳手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04220-05251	5 把
155	套装棘轮套筒扳手通用机修组套套装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0012	3 套
156	多功能省力型钢丝钳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00901	10 把
157	多功能尖口钳	南豫、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NY-00903	10 把
158	螺杆空压机	力达、泉州力达九江机电有限公司	L-10	1 台
159	冷干机	力达、泉州力达九江机电有限公司	LW-10AC	1 台
160	储气罐	冠邦、南阳冠邦容器有限公司	1 立方	1 个
161	精密过滤器	冠邦、南阳冠邦容器有限公司	LW-015	3 个
162	附属配件及安装	景云、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定制	1 套

中标内容及条件

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一标段 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20 日 08:40 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结果公示，确定你公司为中标人。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1 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项目名称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		
标段	一标段		
招标编号	新安政采招标(2023)0133 号		
政府采购 备案编号	新安政采公开-2023-40		
中 标 人	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质保期	三年		
中 标 价	大写：叁佰壹拾捌万玖仟玖佰捌拾元整 小写：3189980.00 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代理机构	中诚祥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 标 人	 招标人：（盖章） 2023 年 06 月 21 日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盖章） 2023 年 06 月 21 日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分网
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输入关键词，检索相关信息

搜索

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公告 采购标书 开标信息 招采管理 政策法规 采购服务 操作指南 文件下载 公众咨询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中标公告

采购单位：中轴机械工业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3-06-29 12:04 标项数量：2201

中小微企业投标须知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新安政采公开-2023-40
- 采购项目名称：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05月26日
- 评审日期：2023年06月20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三个标段。本项目为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质量标准
- 质保期：三年
-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质保期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新安县政采招标(2023)0133号-1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一标段	河南慧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清华路星辉花园17号楼2单元502号	3,189,980.00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新安县政采招标(2023)0133号-2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二标段	河南省市华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市华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内创业大道西端广南工业园301	1,291,020.00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新安县政采招标(2023)0133号-3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三标段	江苏博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镇江新区丁卯镇十五路39号035幢	1,239,190.00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详见报价明细表

四、评审专家名单

曹军 余青 郭玉亮 赵安乐 李俊

五、代理服务收费项目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并相照的收费标准收取。一标段：39089.76元；二标段：18201.22元；三标段：17631.09元

收费金额：74,922.09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公告日期为中标公告日期。公告日起1个工作日内，被授权的中标人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指定地点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不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中标人应接通知的日期和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同时签订。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件及相关证明材料（邮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件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
地址：新安县新城宽街六号与北环路交口向西1公里
联系人：李东生
联系方式：139388288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轴机械工业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太史东路169号B-7幢2-101
联系人：曹女士
联系方式：0379-8085768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女士
联系方式：0379-80857687

附件

报价明细表.rar

评标报告.rar

二标段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pdf

三标段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pdf

招标文件.rar

一标段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pdf

版权所有 ©2007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网络版电话：4100000057 备案号：豫ICP备09005258号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4654号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二里25号 邮编：450008 技术服务电话：0371-65868207、0371-65868680
今日本站访问量：2370332，今日本站访问量：2688731，今日本站访问量：7827462，累计本站访问量：15856605730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的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一标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新能源汽车电工电子综合实训平台（36件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新能源汽车底盘及整车安装组合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汽车电池、电机基础实训组合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新能源汽车BMS\VCU控制基础实训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新能源汽车核心系统装配调试测试基础实训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电动车主要零部件结构以及性能演示实训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IGBT单管特性检验实训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万元，资产总额为

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新能源升、降压电路搭接实训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新能源整流、逆变电路搭接实训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新能源驱动电机调速电路搭接实训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新能源电工电子三件套实验箱教学资源包软件 V1.0，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交直流充电桩测试负载装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手持示波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万用接线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万用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绝缘测试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3 人，营业收入为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高压测电笔，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

公司)，从业人员 113 人，营业收入为 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故障诊断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风向标教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3 人，营业收入为 11542.9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443.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轮胎动平衡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科星汽车设备（珠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8 人，营业收入为 3252.3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轮胎拆装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科星汽车设备（珠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8 人，营业收入为 3252.3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汽车专用解码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 人，营业收入为 282.4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3.8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气毂、电鼓、灯毂三合一，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丰悦宝联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 人，营业收入为 76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437.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3、废气抽排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中环净化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283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4、94 件发动机专用工具组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5、机油和自动变速箱压力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6、全车系管路拆卸工具套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29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7、7 件套传感器套筒组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8、气门结构拆装组（大赛版），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杰特熙、杰特熙（上海）工具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6 人，营业收入为 2460.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3.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9、断路/短路检测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多一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6 人，营业收入为 4389.8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32.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0、汽车异响探测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1 人，营业收入为 5431 万元，资产总额为 557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1、量缸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2、数字式万用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多一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6 人，营业收入为 4389.8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32.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3、密度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台州易仕特精密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9 人，营业收入为 3911 万元，资产总额为 405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4、发动机真空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妙威五金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56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544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5、指针式万用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天宇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9 人，营业收入为 3218 万元，资产总额为 352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6、蓄电池分析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多一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6 人，营业收入为 4389.8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32.1 万元，属于小型

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7、接线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1人，营业收入为5431万元，资产总额为55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8、大众职教专用工具组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9、电动手钻，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成、江苏东成电动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6人，营业收入为2160.1万元，资产总额为1251.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0、汽车内窥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中世奋力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1人，营业收入为6322万元，资产总额为652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1、精保检测工具组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1人，营业收入为5431万元，资产总额为55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2、打气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1人，营业收入为5431万元，资产总额为55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3、氮气充气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鸣科汽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人，营业收入为1650万元，资产总额为13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4、轮胎深度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2960.2万元，资产总额为25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5、万用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车久鸿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1人，营业收入为5431万元，资产总额为55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6、变速箱托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

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7、发动机吊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8、刹车油更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9、修车躺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29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0、启动充电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淄博欧林电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1 人，营业收入为 1361.3 万元，资产总额为 825.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1、废油吸集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2、燃油系统清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中山市格林斯汽车设备制造中心），从业人员 113 人，营业收入为 8367.2 万元，资产总额为 6322.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3、冷却系统免拆清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中山市格林斯汽车设备制造中心），从业人员 113 人，营业收入为 8367.2 万元，资产总额为 6322.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4、润滑油系统免拆清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5、自动变速箱系统免拆清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6、制动系统免拆清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1364万元，资产总额为65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7、超薄小剪平板升降机（含施工），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鸿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3人，营业收入为4674.7万元，资产总额为4365.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8、零件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1364万元，资产总额为65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9、洗车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铠驰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9人，营业收入为3384万元，资产总额为225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0、吸尘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台州市洁霸清洁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3185万元，资产总额为223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1、泡沫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台州市蓝箭清洁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人，营业收入为2183万元，资产总额为20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2、蒸汽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台州市蓝箭清洁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人，营业收入为2183万元，资产总额为20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3、甩干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台州市蓝箭清洁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人，营业收入为2183万元，资产总额为20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4、封釉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路贝斯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2412万元，资产总额为16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5、打蜡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路贝斯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2412万元，资产总额为16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6、玻璃拆装器及双吸盘，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2960.2万元，资产总额为25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7、养护专用工具组，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8、太阳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1364万元，资产总额为65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9、打腊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1364万元，资产总额为65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0、抛光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1364万元，资产总额为65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1、镀膜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1364万元，资产总额为65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2、封釉，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1364万元，资产总额为65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3、烤枪（可调式），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路贝斯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2172.8万元，资产总额为1651.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4、贴膜工具，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2960.2万元，资产总额为25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5、汽车美容装饰实训室配套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景云软

件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 人，营业收入为 282.4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3.8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6、烤漆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金日富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7 人，营业收入为 32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9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7、调漆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47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8、调漆工作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47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9、红外线烤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47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0、无尘干磨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47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1、面漆喷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47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2、免洗枪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47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3、底漆喷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47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5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4、普通上壶喷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台州艾沃斯五金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344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3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5、电子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本衡电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 人，营业收入为 1345 万元，资产总额为 98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6、喷涂件挂架（保险杠挂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7、喷涂件挂架（叶子板挂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8、喷涂件挂架（门板挂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9、多角度板喷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0、喷胶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台州艾沃斯五金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344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3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1、多功能遮阳纸专用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2、吹尘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29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3、原子灰调合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庞贝捷涂料(上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7 人，营业收入为 4252.35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4、开罐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庞贝捷涂料(上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7 人，营业收入为 4252.35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24 万元，属于小型企

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5、搅拌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庞贝捷涂料(上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7人，营业收入为4252.35万元，资产总额为33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6、点型快速焊拉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淄博欧林电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人，营业收入为1361.3万元，资产总额为82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7、钣金牵引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淄博欧林电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人，营业收入为1361.3万元，资产总额为82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8、气动粘胶清除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9、除锈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0、磨光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1、气动钻，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2、气动砂带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3、气动小型除漆、除锈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4、气动焊点削钻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

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5、钣金用打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29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6、焊接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7、杯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8、砂纸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9、活性炭口罩，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318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0、防护眼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318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1、钣金专用工作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318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2、焊接专用手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318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3、焊接专用防护眼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318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4、防漆雾眼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3188.2万元，资产总额为9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5、焊接专用面罩，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3188.2万元，资产总额为9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6、吸盘组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绿林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5387万元，资产总额为298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7、盘式砂轮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武汉科麦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4人，营业收入为3380万元，资产总额为268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8、收集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西新世纪塑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4人，营业收入为3110万元，资产总额为163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9、粘度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仪昕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3690万元，资产总额为212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0、喷胶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台州艾沃斯五金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4344万元，资产总额为323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1、防毒面具，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3188.2万元，资产总额为9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2、内饰拆卸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2960.2万元，资产总额为25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3、吹尘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2960.2万元，资产总额为25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4、钢片刮灰刀，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沪工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6人，营业收入为5986万元，资产总额为35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5、刮灰刀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沪工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6人，营业收入为5986万元，资产总额为35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6、原子灰拌灰板刮灰刀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沪工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6人，营业收入为5986万元，资产总额为35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7、抗稀料清洁手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3188.2万元，资产总额为92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8、零配件仓储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282.4万元，资产总额为203.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9、电子式检漏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7人，营业收入为5675.2万元，资产总额为3362.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0、空调压力表组，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7人，营业收入为5675.2万元，资产总额为3362.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1、风速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7人，营业收入为5675.2万元，资产总额为3362.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2、干湿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7人，营业收入为5675.2万元，资产总额为3362.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3、温度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

司)，从业人员 47 人，营业收入为 567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62.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4、皮带张紧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7 人，营业收入为 567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62.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5、万用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博世汽车服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7 人，营业收入为 567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62.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6、空调系统清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29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7、直 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8、318 件通用工具组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9、手电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13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5.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0、车身防护三件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318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1、防护目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临沂汉防劳动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318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2、防护手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29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3、车轮挡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4、可调式扭矩扳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5、可调式扭矩扳手（20-100Nm），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6、可调式扭矩扳手（5-25Nm），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7、可调式扭矩扳手（5-25Nm），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8、制冷剂，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车仆汽车用品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3360万元，资产总额为225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9、冷冻油，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车仆汽车用品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3360万元，资产总额为225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0、7抽屉带轮工具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英之锐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1364万元，资产总额为65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1、汽车维修工具组套121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362.2万元，资产总额为125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2、十字架汽车轮胎维修拆卸换胎板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2960.2万元，资产总额

为 25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3、六角万向汽车火花塞套筒套筒扳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市派克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296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23.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4、可调式预置扭力扳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5、套装棘轮套筒扳手通用机修组套套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6、多功能省力型钢丝钳，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7、多功能尖口钳，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南豫五金工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36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52.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8、螺杆空压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泉州力达九江机电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4399.3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1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9、冷干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泉州力达九江机电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3 人，营业收入为 4399.3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1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0、储气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阳冠邦容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1983.6 万元，资产总额为 876.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1、精密过滤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阳冠邦容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1983.6 万元，资产总额为 876.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2、附属配件及安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

公司)，从业人员 9 人，营业收入为 282.4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3.8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06 月 19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合同延迟备案说明

新安县财政局：

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一标段于**2023年6月20日**在新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河南景云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中标该项目。因该公司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我校签订合同，导致该项目合同备案无法完成，经我校催促下，该公司于**6月25日**到学校完成该项目合同签订工作，**6月29日**进行合同备案，特此说明。



项目委托招标

代理 协议

招标（采购）项目名称：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项目

招标（采购）人：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祥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招标(采购)人)：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

乙方：(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祥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方自愿将本单位招标(采购)项目委托乙方组织实施招标采购。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甲方委托事宜范围内依法组织政府采购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项目

2、预算金额：5740000.00 元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采购内容：新安县职业高级中学实训楼改扩建项目(新能源汽车与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实训设施，零件测绘与质检实训室、增材制造实训设施。

二、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1、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邀请招标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2、编制、发售招标文件：☒是 ☐否；

3、解释招标文件：☒是 ☐否；

4、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招标(采购)公告或投标邀请函：☒是 ☐否

5、供应商资格预审：☐是 ☒否；

6、落实开标、评标地点：☒是 ☐否；

7、编制评标办法：☒是 ☐否；

8、抽取专家，组建评标委员会：☒是 ☐否；

9、邀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及有关部门现场监督：☒是 ☐否；

10、主持开标，指定专人记录开标过程，协助评标委员会草拟评标报告

: ☒是 ☐否;

11、组织评审工作: ☒是 ☐否;

12、整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是 ☐否;

13、发送中标通知书: ☒是 ☐否;

14、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成交公告: ☒是 ☐否

15、受采购人委托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是 ☒否;

16、协助采购人进行项目验收: ☐是 ☒否;

15、协调处理合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 ☒是 ☐否;

17、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是 ☐否;

18、招标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保存管理: ☒是 ☐否;

19、其他事项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指定一名项目联系人，代表甲方处理招标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技术指标、质量标准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和要求。

3、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招标文件予以审核并书面确认。

4、甲方应与乙方共同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并成立评标委员会。

5、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合理的要求，提供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必须体现充分竞争原则，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采购品牌，以及含有倾向性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要求。

6、甲方有权利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并且开标前应以书面形式(单位授权书)将确定的采购人代表通知代理机构，但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及结果。

7、甲方有权利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但必须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

8、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招标采购过程中的行为进行监督。

9、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过程中有关商业秘密。

10、甲方有义务及时答复供应商的质疑并配合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做好投诉处理工作。

11、甲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为确保做好甲方的代理服务业务，乙方应当安排参加过政府采购培训，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代理业务操作规程，熟练操作计算机办公软件，具有相应的执业能力，遵守职业道德的两位专职人员：白智萌（项目负责人）和秦静文（招标专员），（已在采购办注册备案之中）为本项目提供代理服务（同时作为招标采购和采购结果等信息公告中的代理机构联系人），代表乙方在授权范围内办理受托事宜。

2、乙方应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及甲方监督，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3、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向甲方提出科学的询价采购方案，并根据甲方需求提出合理化建议。

4、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招标文件，并报甲方确认。

5、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理、合法要求，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以拒绝。

6、乙方可以根据需要，就招标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

7、乙方应根据委托代理事项及时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8、乙方有义务保守采购过程中有关商业秘密，不得泄露代理业务时知悉的国家机密和商业秘密，不得将代理业务中获得的信息或资料用于代理业务

以外的事项。

9、乙方有权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0、乙方有权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反映或报告甲方在招标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

11、乙方组织实施项目采购活动时，应及时向甲方通报进度，保证采购活动能按照甲方要求的进度计划实施。

12、按时向甲方报送综合资料，乙方应当根据有关规定负责采购资料（原件和正本）的整理、归档和保管，并将相关采购资料分别移交给甲方和相关监管部门。

13、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五、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如因政策原因，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撤销，本协议应做相应变更或终止。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协议规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七、有关费用

1、乙方承担组织项目招标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乙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员会（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收取。

八、其他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

2、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研究决定。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0379-80857687

年 月 日